

财联社1月3日讯（编辑 李俊）今日，南通市人民政府官网公告了4家公司退出政府融资平台，其中又现一家城投平台：南通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今年城投退平台首例。

据南通市政府官网消息，除城投“南通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一同退出政府融资平台的还有南通滨江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南通沪通铁路大桥控股有限公司。

公告表示，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要求，进一步厘清政府与企业边界，推动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上述公司转型为市场化运行主体，退出政府融资平台，不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转型后依法开展市场化经营、自负盈亏，后续举借的债务，南通市人民政府不承担任何偿债责任。

自19号文以来，政策端已经开始规范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融资职能，清理划清相关债务问题。据不完全统计，2022年有94家企业宣布退出政府融资平台，其中有12家发债城投。此外，据民生证券统计，对未发债平台向上穿透后，有36家发债城投自身虽未宣布退出政府融资平台，但下属子公司已退出。从地区分布来看，主要分布在浙江、河南、江苏等省份。值得一提的是，江苏省城投退出融资平台的节奏和时点较为集中，2022年10月以来密集宣布了68家企业退出，其中包含发债城投5家，向上穿透至发债主体后达13家。

有市场人士指出，城投选择退出政府融资平台，除了响应监管要求剥离政府融资职能外，也是为了更好的去参与政府项目，不再受到政策制约，打开与政府合作的新通道。2015年国发办42号文提及，“对已经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市场化运营的，在其承担的地方政府债务已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得到妥善处置并明确公告今后不再承担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职能的前提下，可作为社会资本参与当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另一方面，退平台也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不再承担政府举债融资职能”，在银行贷款、债券发行等方面都不再受到相关限制。

同时，民生证券指出，对于退出政府融资平台的主体，从信用基本面的角度切入来看，实质上并不会直接影响主体的信用资质，无论是资产还是债务端，根本上还是观察区域实力以及平台公司自身的定位和业务情况，短期内并不会因为规范性因素的变化产生直接影响。

本文源自财联社 李俊